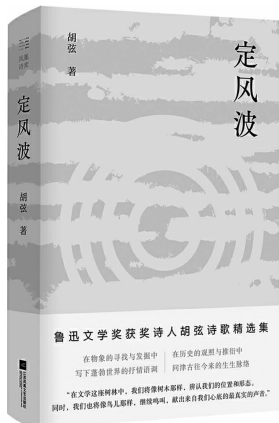


莫听穿林打叶声

□张宗刚



《定风波》
胡弦著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2021年6月

胡弦的最新诗集《定风波》，收入不同时期创作的诗歌120余首，全面反映了作者出道至今的创作成就、创作探索、创作突破。打开《定风波》，但觉佳作美不胜收。偏重叙事的早期诗作《两个人的死》，写了两位小学同学的非正常死亡，一位是成年后因生活失意饮下剧毒农药的王美娟，另一位小伙伴“建设”的天折尤令人揪心：“一个叫建设，那年六岁，死于胆道蛔虫病。我记得他抱着肚子/俊俏的小脸因痛苦而扭曲，背/死死抵在绑着挖针的小杨树上/他的父母都是哑巴，除了贫穷/没有钱、药，甚至连语言都没有”，下笔沉郁顿挫，情感执着，一种内在的痛感氤氲开来，震撼力非常。“北风紧，木匠叹息。/小莲穿着红袄从隔壁来，说：传义哥，我迷眼了，你给我吹吹……小莲，那年我们七岁，你多像一个新娘子。/我吹出了你的泪水，和掉在你眼里的微小的疼。/那年，

苦李子花开成了雪，祖父喘得厉害，西墙下/他的棺木，刚刚刷上第二遍漆”，这首追忆童年苦涩的早期诗作《老屋》，化疼痛为审美，风格厚重沉实；叙事功能的强化，有效拓展了文本空间。

胡弦出道至今，一路飙升，凭的是步步为营的真功夫。不动如山岳，动则如火燎。胡弦，他让语言如豺虎，使意象如豹螭，出手快、稳、准、狠，或引而不发，或一击必中。胡弦深谙诗艺的屠龙术，凡文本的轻与重、小与大、缓与疾、文与白，他都能安置得体，收取四两拨千斤之效，犹如蝴蝶的翅膀翩然划过，便能引发一场场诗性的龙卷风。“大江流日夜，红蓼开千年/此刻，波浪在隐喻中吞吃着光/怀疑主义者凭栏远望//什么才是永恒？/什么在逼迫我们思考？/红砂岩上背影一片//但只有燕子能背对尘世/它张开巨大的翅膀，却不飞，想替我们从时光中/捕捉到某种没被看见的东西”，这首《燕子矶》格调明朗，专意于审美的谛视和哲思的开掘，呈现出从容、智性、澄明的特质。此类作品还如《北风》：“戏台上，祝英台不停地朝梁山伯说话。/日影迟迟。所有的爱都让人着急。//那是古老南国，午睡醒来，花冠生凉，/半生旁落于穿衣镜中。瓷瓶上的蓝，/已变成某种抽象的譬喻。”《小谣曲》：“流水济世，乱石耽于山中。/我记得南方之慢，天空/蓝得恰如其分；我记得饮酒的夜晚，/风卷北斗，丹砂如沸。//——殷红的斗拱在光阴中下沉，/老械如贼。春深时，峡谷像个万花筒。/我记得你手指纤长，/爱笑，/衣服上的碎花孤独于世。”往往开阖自如，意想天外，极尽空灵唯美之能事，而不乏深意种种，读来惊为神品佳构。

作为文坛公认的实力型成熟诗

人，胡弦的诗风雄丽并举，奇正变幻，虚实贯通；轻柔处如流风回雪，陡峭处似云横秦岭，娴静时如美人托腮，奇谲时似乱石穿空，妩媚处如落花依草，跌宕处似猛虎跳涧。在他笔下，古与今、中与西的对接，长句与短句、抑扬与顿挫的转换，经验与超验、偶然与必然、哲思与诗情的勾连，犹如魔方在手，生成种种的梦幻组合。“春风皓首，怒水无常，光阴隐秘的缝隙里，/亡命天涯者，曾封侯拜将，上断头台。”（《丹江引》）“爱冥想。/身体在时间中越拉越长……被冒犯的刹那/它认为：毒牙，/比所有语言都好用得多。”（《蛇》）胡弦文本一以贯之的，正是对语言、意象的精准把握和感应，对诗形、节奏的精妙掌控和调配，他总能从中厘定出一个黄金交汇点。再看《秤》：“星星落在秤杆上，表明/一段木头上有了天象。宇宙的法则/正在人内心深处滑动。//所以，大秤称石头，能压坏山川；/小秤称药草，关乎人命。”（《雅鲁藏布江》：“昨日去羊湖，一江怒涛迎面，/今天顺流而下，水里的石头也在赶路。”胡弦诗中，难见粗蛮的意象植入，其语感流畅而不平滑，彰显异质元素的有机融合，充分强化了文本的辨识度和完成度。仿佛语言的魔法师，胡弦努力尝试种种怪异的组合与朴实的翻新，使得细部不断完善，技法日有进展。

心有猛虎，细嗅蔷薇；胡弦，这个洁身自好的手艺人，始终葆有丝丝入扣的专业精神。纯粹、宁静、超然，在主体和外界之间，胡弦建构起一道有效的防火墙，以其出色的抗干扰性，守护一己内心的澄明。世事沧桑，胸中海岳；因了诗学场域的平稳拓展，一丘一壑，皆铸就山河连绵。胡弦，这个低调的书写者，可能真的在创造着现代汉诗的神奇。

□王姝

两种文化的对望



《日月西东：从苏州到马德里》
荆歌著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2021年5月

苏州作家荆歌的新著《日月西东》是一部“两地书”——前半部分写于马德里，后半部分写于苏州——站在苏州打量马德里，站在马德里回望苏州，以个人的视角描述马德里的日常生活和苏州的日常生活，描述这两座城市之间不同的人物和景观，其中涉及到的两种有着明显差异的人文地理和世态人情，既是不同地域的比较，也是两种文化的对望。

荆歌对马德里的印象是感性的，也是琐碎的。他虽然在彼处生活，却基本上游离于当地土著的生活圈子之外，他只是以一双好奇的眼睛打量着彼处的一切：胖男人、胖

女人、古玩店、图书馆、海盗市场、露天电影……马德里给他的感觉是生机勃勃的，他喜欢马德里的天空和白云，也喜欢马德里人悠闲而略显慵懒的慢生活。但荆歌更关注的显然还是马德里的华人社会，而他笔下的人物也大多是生活在马德里的华人——他们的理想和追求、他们的烦闷与苦恼以及无法融入马德里主流社会的华人男女，他们生存的荒谬和生活的错位。虽然荆歌写的是异域文化，但这部分文字给人的总体感觉却有点浮光掠影，正像他自己所说的：他从来都没有想成为一个马德里人，他之所以来到马德里，“不是来安家，而是来度假，来看看风景，来这个离家万里的‘别处’读书、写作、画画。”如此种种，体现在他的文字中，就不自觉地显现出一种走马观花、泛泛而谈的观光客的心态。

写苏州就不同了。荆歌是土生土长的苏州人，苏州既是他出生的地方，更是他成长的家园，他熟悉苏州，也热爱苏州，而他笔下的苏州，也带有多姿多彩的市井生活气息，充满了浓郁的人间烟火气。荆歌写苏州，泰半是吃喝玩乐、文史掌故、赏花养鸟、筑园唱戏的文字，其中又尤以写苏州才子的文字最为得趣。他写车前子，说车前子的画和车前子的人一样，也许有很多毛病，却是人间的“稀有品”，让人想到明人张岱所说的“人无癖不可与交”；他写陶文瑜，说有一次他们一起吃饭，席间有人谈吐恶俗，出言不逊，陶文瑜愤愤地摔掉一只盘子，拂袖离席，才子性情，发挥得淋漓尽致；他写王稼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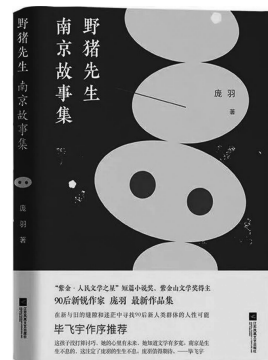
句，说王稼句是一个会读书的人，“吃进去的是书，挤出来的还是书”，虽然每次吃酒总是不醉不归，甚而一息尚存，还会去歌厅飙歌，但这似乎从来不耽误王稼句读书与写作……这些均可谓紧紧抓住了苏州才子不同的个性特征，让人读之如在眼前，读后过目难忘。

荆歌写吃的文字同样得趣，他是一位经验老到的食客，在吃上推崇“与其多而滥，不如少而精；不吃则已，一吃倾情”。在荆歌的眼里，鸡斗米的清香脱俗，有点像明代绣楼上小姐的焚香抚琴，缥缈中是一缕缕寂寞的伤春情怀；苏式月饼的糖和果仁拌在一起，咬上去沙沙的响，而它的酥皮也参与到这种快乐的咀嚼中，才会越嚼越甜，越嚼越香；闻名遐迩的苏州“四块肉”，则是四季交替的体现——给酱汁肉换上一袭旗袍，且美其名曰“樱桃肉”，看似自欺欺人，却反映出苏州人深刻的光阴意识。事实上，荆歌写吃是与乡情紧密联系在一起，饮食既是他有关苏州的温情记忆，又被他打上了深深的地域文化烙印，味蕾上蕴涵的实是荆歌对家乡苏州无限的眷恋！

在当下苏州的作家群体中，应该说荆歌的文字并不是最出彩的。他既缺少车前子的才情挥洒，也没有陶文瑜的华丽铺展，但荆歌自有自己的特点，他更擅长踏踏实实实地叙述，即便偶尔抒情，也是适可而止。这就使得荆歌的文字具备一种平实与节制的质感，而如何把握这种平实与节制的质感，从中显示出的正是一位优秀作家最基本的文字素养。

庞羽给我们带来了一个新南京

□毕飞宇



《野猪先生：南京故事集》
庞羽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2021年7月

庞羽真的能写，一眨眼，她又写出了《野猪先生：南京故事集》，我很欣喜。

五年前，庞羽还是南京大学的在读生，她把她的《佛罗伦萨的狗》和《左脚应该先离开》寄给了《天涯》，《天涯》让我说几句话，我说，庞羽值得期待。我没有老眼昏花，五年过去了，庞羽用她的作品告诉我们，我们对庞羽的期待一点也没有落

小说与“小”说

□李钊



《迷路员》
沈大成
台海出版社
2021年7月

卡佛曾经说过，当他在构思小说时，原则上是小说选了他，先出现意象，然后是情感结构，让他不得不去写这篇小说。沈大成也有类似的说法。她说她会做一个表格，列出已经写好的小说篇名，列出各篇的关键词、人物、字数等，她看着它，依照心里一条大概的线索，选取篇目。然后她再改几遍，使大家放在一起更合适。《迷路员》就是这样产生的，收录了15个短篇。

遵循这样构思原则的卡佛，放弃了一度曾有的长篇小说的构想，专注于短篇小说的创作。我想，短篇小说于沈大成可能也是一种宿命。沈大成的短篇小说轻盈灵动，她是灵感型的创作者，依靠想象力的触角延伸到思维深处，牵引着冥冥之中的那些感觉，然后那些感觉开始在笔尖跳跃。它们是“小”说，不宜伸长，不宜漫漶，不宜遽然变成庞然大物。

沈大成对都市边缘人大约是有兴趣的。《知道宇宙奥秘的人》讲述了年轻白领脱离常规，结识公园流浪汉的故事。小说前半部分写他陪女朋友看电影途中入睡，因为前晚加班太晚，女朋友一直试图叫醒他，而

空，也许还有剩余。

大学毕业之后庞羽回到了她的家乡，两年前，她再一次回到了南京。再一次回到南京的庞羽已经不是一个小姑娘了，她成了90后作家群的中坚力量。

《野猪先生：南京故事集》收录了庞羽的20个短篇新作，我认为，这20个短篇是庞羽对南京的回答。《野猪先生》《你你你要唱歌吗》，这是南京生存的境遇；《南京花灯》，这是秦淮河的烟花瞬间；《白猫一闪》，这是徘徊在新街口的漂泊青年；《聪明人所见》《月亮也是铁做的》，这是南京的幽暗和南京的暧昧；《关小月小姐》《没有人拒绝了董小姐》，这是标准的南京成长和南京迷茫——这些都不新鲜，但当这些并不新鲜的局部被那个叫庞羽的年轻人捏在一起的时候，南京很新鲜。庞羽给我们带来了一个新南京。

庞羽虎虎生风，她的事硝烟四起。我只能再一次重复我说过的话，庞羽值得期待。南京是生生不息的，这注定了庞羽的生生不息。

后半部分仿佛南柯一梦，忽然转笔写起了他在公园里与流浪汉的对话，以及此后他经常混迹流浪群体，我们不知道他何时不时过一段流浪生活，我们看见的是他就算想做流浪汉也没那么容易，一个固定的群体并不会轻易接受外来者。这个故事的处理得非常棒，写得就像一则都市传说。

《葬礼》写养老困境，用了软科幻的写法，妈妈的肉体消亡了，而她的机械肢仍然残留着功能。作品以奇幻的情节设计，表达封存在幻想里的抽象观念，我们怎样面对亲人的衰老与死亡。《沉默之石》，结尾是神来之笔，我们在博物馆里参观，凝神细听讲解员说话，我们并不知道，玻璃柜里装着的古人类的躯壳也在看着我们的一举一动，偷听了我们的许多秘密。《养蚕儿童》的故事主旨和内核，近似于儿童文学，具有“成长”的特质。如何克服恐惧，接受虫子的存在，到相互陪伴，到最后，懂得放手、懂得告别、懂得何为朋友。

沈大成仿佛握着一支仙女棒，轻轻甩动，火花迸射，生发出新的意象与意义。光点在夜色里安静地跳舞，它们让我感到欢愉，同时隐约有自恋的遗憾，这些短篇有时耽溺在自我的世界里了，躲入了二次元式的游戏空间，作品的光亮缺少能量的加持，它们的光度能照亮的范围还不够宽阔。沈大成选择的路径大概是，不断描摹、发挥那些灵机一动的意象、表象的装饰化效果，有些作品实现了举重若轻，抓住了人的精神世界深层的东西，而另外的一些缺少了更大的气象，好的短篇小说能够容纳更深刻的思考。

短篇小说，以小取胜，不过，短篇小说可以“小”，也可以“大”。卡佛、门罗那种“大”的短小说，说明了短篇小说的文章是大有可为的。